



证券代码：300517 证券简称：海波重科 公告编号：2024-013

债券代码：123080 债券简称：海波转债

海波重型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海波重型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均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58 元/股，本次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本次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公司尚未进行股份回购。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回购，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波重型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3 月 5 日